

10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類科 編號	日期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3:20	預備	08:50
類科	考試	09:00	}	考試	13:30	考試	09:00	
		12:00		16:30		12:00		
技術	101	電力工程	英文		電力系統研究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102	資訊處理	英文		資訊管理研究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103	物理	英文		近代物理研究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104	原子能	英文		核能安全研究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105	衛生技術	英文		公共衛生學研究(包括食品衛生)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106	水產技術	英文		水產資源學研究		策略規劃與問題解決 (依類科命題)	
附註	<p>一、10月6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p> <p>二、各科目考試時間3小時，均採申論式試題。</p> <p>三、本項考試採線上閱卷，應以0.5mm~0.7mm 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不得使用鉛筆或螢光筆。</p>							

10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類科 (組) 編號	日期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類科 (組)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行政	201	一般行政 (兩岸組一)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行政法研究	行政學研究	政治經濟學 理論與全 球化	大陸政策與 兩岸關係 (包括兩 岸關係及 其相關法 律細則、 國際關係 因素、兩 岸協定)						
	202	人事行政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行政法研究	行政學研究	人事行政學 研究(包括 考銓制度 與法規)	各國人事制 度研究						
	203	文化行政 (一般組) (選試法文)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文化政策與 文化研究	文化行政與 藝術管理	藝術理論與 藝術史	法文(包括 作文、翻譯 與應用文)						
	204	文化行政 (一般組) (選試德文)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文化政策與 文化研究	文化行政與 藝術管理	藝術理論與 藝術史	德文(包括 作文、翻譯 與應用文)						
	205	文化行政 (一般組) (選試西班牙 文)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文化政策與 文化研究	文化行政與 藝術管理	藝術理論與 藝術史	西班牙文 (包括作文 、翻譯與 應用文)						
	206	文化行政 (一般組) (選試俄文)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文化政策與 文化研究	文化行政與 藝術管理	藝術理論與 藝術史	俄文(包括 作文、翻譯 與應用文)						
	207	教育行政 (一般組)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教育行政學 研究(包括 主要教育 法規)	教育哲學	教育計畫與 評鑑研究	教育史與比 較教育						

類別	類科 (組) 編號	時間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預備	08:4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行政	208	財稅行政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經濟學研究	財政學研究	會計學研究	財稅法規(包括稅捐稽徵法、營業稅法、地稅法及其相關法規)						
	209	金融保險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經濟學研究	貨幣銀行學研究	金融保險法規(包括證券、保險法、銀行法、信託法及其相關法規)	財務管理研究						
	210	會計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會計學研究(包括高等會計學、會計管理)	政府會計研究	審計學研究	會計審計法規(包括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等相關法規)						
	211	司法行政(兩岸組)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行政法研究	民法與民事訴訟法研究(包括民事特別法)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研究(包括刑事特別法)	大陸兩岸關係法(包括兩岸關係法、國際法、國際關係、國際政策與協商)						
	212	法制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行政法研究	民法(包括民事特別法)	刑法(包括刑事特別法)	民事訴訟法與刑事訴訟法						
	213	經建行政(一般組)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國際經濟學研究	公共經濟學(包括財政學)	高等經濟理論(包括個體經濟學、總體經濟學)	數量方法量數(包括計量經濟學與統計)						
	214	食品衛生行政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食品科學與加工學研究	食品安全與衛生法規研究	食品風險管理研究(包括餐館、工廠)	食品營養及食療研究						

類別	類科 (組) 編號	日期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09:00 ∩ 11:00	預備 12:50 ∩ 14:50	預備 15:40 ∩ 17:40	預備 15:30	預備 15:40 ∩ 17:40
			類科 (組)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考試		
技術	215	農業技術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作物生理學	試驗設計	高等作物學	作物育種學							
	216	農業機械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農產品物理性質與加工工程學研究	農業機械學力與農業動力學研究	高等農機設計學	農業機電整合工程研究							
	217	土壤肥料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高等土壤學	土壤肥力與植物營養研究	土壤資源調查與利用研究	土壤微生物與土壤生態研究							
	218	植物病蟲害防治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植物病理學與植物病原微生物學研究	農業昆蟲學研究	農業藥劑學研究	植物病害防治與害蟲防治學研究							
	219	土木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土壤力學(包括基礎工程)	高等鋼筋混凝土學與設計	工程管理與施工							
	220	水利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高等流體力學	高等水文學	水資源工程	渠道水力學							
	221	機械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內燃機	自動控制學	機械設計學	機械製造學							
	222	電力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電力系統	控制系統	電力電子	電機機械							
	223	電子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高等電子電路學(包括類比與數位)	電路分析	積體電路技術	電子元件							
	224	交通技術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交通工程	運輸系統分析	運輸規劃	運輸安全							
	225	衛生技術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儀器分析	微生物學與免疫學	生物化學	生物統計學							
226	養殖技術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水產養殖學特論	養殖遺傳育種學研究	養殖環境學研究	飼料營養學研究								

類別	類科 (組) 編號	日期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類科 (組)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技術	227	水產資源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水產資源學特論	海洋生態學特論	漁業技術研究	生物統計學研究						
	228	工業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作業研究(包括線性規劃與等候理論)	系統分析與設計(包括人因工程)	工程經濟學	生產計畫與管制學						
附註	<p>一、10月6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p> <p>二、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憲法與英文」、「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二科為普通科目，其餘各科目均為專業科目。憲法與英文占分比重為各占50%；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占分比重分別為作文60%，公文、測驗各占20%。</p> <p>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為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p> <p>四、本項考試測驗式試卡應以2B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採線上閱卷，應以0.5mm~0.7mm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不得使用鉛筆或螢光筆。</p>													

10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建築工程類科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類科 (組) 編號	日期	10月6日(星期六)						10月7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40	預備	15:30	預備	18:30	預備	08:50	預備	12:40
		類科 (組)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4:50	考試	15:40 ∩ 17:40	考試	18:40 ∩ 20:4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2:50 ∩ 18:50
技術	229	建築工程	憲法與英文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營建法規(包括建築法、都市計畫法、區域計畫法、國民住宅條例等法律及其相關法規)	建築計畫與敷地設計	建築構造與施工	建築設計(著重建築規劃與設計概念)						
附註	<p>一、10月6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p> <p>二、「憲法與英文」、「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二科為普通科目，其餘各科目均為專業科目。憲法與英文占分比重為各占50%；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占分比重分別為作文60%，公文、測驗各占20%。</p> <p>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均採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p> <p>四、本項考試測驗式試卡應以2B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採線上閱卷，應以0.5mm~0.7mm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不得使用鉛筆或螢光筆。</p> <p>五、考試時間除第6節「建築設計(著重建築規劃與設計概念)」科目為6小時外，其餘應試科目均為2小時。該科目考試時除供給所需圖板外，製圖用具由應考人自備，但不得使用透明稿紙。第4節考試結束時間為下午8時40分，應考人可視需要自備點心、飲料。</p>													